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1月18日，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13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都小兵先生主持。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的公

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 月 19 日